

台湾侠坛笑星李凉大师珍品

李凉谐趣武侠系列

天才混混

李凉

外集

中

〔台湾〕李凉

延边人民出版社



东53A-3

2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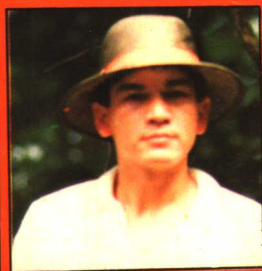
44568
TC-W
12
C-1

天才混混

外集

中

李凉谐趣系列 ⑬ / 延边人民出版社



李凉 本名詹大光。由台湾电影界编导而改写武侠，以外女作《奇神杨小邪》轰动台湾。其文笔清新、诙谐，妙趣横生，一反血腥江湖古板老套，独开谐谑武侠一派。又因本人风流倜傥，相貌酷似刘德华，被青年目为偶像，其作品销量竟凌驾古龙等名家之上。

目 录

第一章	狂人重聚	(1)
第二章	四十响马	(2 8)
第三章	风云再起	(5 5)
第四章	夜探华山	(9 7)
第五章	千里送西行	(138)
第六章	天神再现	(162)
第七章	血影鬼使	(201)
第八章	危险游戏	(235)
第九章	疯狂大赛马	(255)
第十章	火井檀木林	(280)

第十一章	驰 援	(323)
第十二章	飞雷神火	(355)
第十三章	幽冥二老	(388)
第十四章	打混天才	(424)
第十五章	结 盟	(452)
第十六章	高峰会议	(476)
第十七章	超级烟火	(513)
第十八章	凤翔九天	(539)
第十九章	琴心淫魔	(564)
第二十章	潜龙长天	(591)
第二一章	天神之秘	(621)
第二二章	顿 悟	(652)
第二三章	千里姻缘散	(685)
第二四章	唯我独狂	(721)

第九章 疯狂大赛马

小混吹声长长的口哨：“白老哥，你家的小兵兵们觐见你这位大阿哥来了。我们可得闪人喽。”

白骏逸连忙相留：“小混帮主，你何不留下，好叫飞马堂的弟兄们，有幸会见一下狂人帮众成员的金面。”

“不要，不要。”小混猛摇双手，故作惊吓状，戏谑道：“人家说，人多才能势众。如今你家的儿郎们一来，飞马堂立刻可以气死闲人（气势凌人），狂人帮哪会这么想不开，等着耗费看人家气死（势）？”

“这……”

白骏逸没反应过来，小混已嘻嘻一笑，拉着小妮子柔夷出花厅而去，小刀等人亦随后而行。

刚被丁仔弄醒的哈赤，迷迷糊糊地看见小混他们的背影正离开花厅，不由得跳弹而起，霹雳惊声地大吼道：“少爷，你们要去哪里呀？你怎么舍得抛弃忠心耿耿的哈赤呢？”

他匆匆忙忙地追了出去，留下闻言又是相对一阵愕然的白骏逸等人。

白骏逸不由得摇头苦笑着，咕哝道：“狂人帮到底是狂

人帮，他们每个人，不管是帮主或帮兵，只要逮着机会，若是没有自我吹嘘一番，约摸就会觉得不舒服吧？”

他招招手，要身后的吕靖出去传唤曹永祖入内，准备垂询有关湖南左近地面，最新的江湖情势。

私心里，白骏逸羡慕死了小混他们这种无拘无束，没规没矩的帮会生涯。只因，他自幼便被伴随少堂主这个身份而来的重责大任，压得实在很难轻松得起来呀。

“如果有一天，我真的能离家出走，加入狂人帮，那不知该有多美呢。”

白骏逸神情恍然地幻想着，惹得他的护法们又是一阵神经紧张，不知这回自家少主到底又是哪里不对劲？不然，没事他怎地突然失神地发起呆来？

隔日。

小混欣然接受白骏逸热诚的邀请，前往位于舜耕山下的飞马堂做客。

私底下，小妮子颇为不解地问道：“小混，我们不是在进关之前，就已经决定要顺道到江北的飞马堂去玩的吗？为什么这会儿，你却表现的好像这完全是因为白老哥的邀请，所以咱们才有幸前去呢？”

“老婆喂！”小混伸出毛手在这妮子粉颊上摸了一记，调情地逗笑道：“这个就是所谓的交际应酬嘛！”

小妮子拍开这混混的禄山之爪，依然不懂其意：“少来，这和交际应酬又有啥咪关系？”

“当然有关。”小混故作正经道：“所有伟人都知道，人际相处的最高艺术，就是要让别人按照你所希望的方式，达成

你所希望的目标，却又得以为一切都是出于他的计划和他的意愿所行。这个样才是高等的交际手法嘛！”

小刀哧地一笑：“这正是伟大的小人所惯用的手法。”

丁仔睨眼嘲弄道：“想要玩弄别人就说一声，何必找个交际应酬的名目当借口？”

亨瑞点头附和道：“小混混，阴险的，第一流。”

哈赤一如平常，对这种事不予置评，只是一个劲儿地咧嘴傻笑。

小混悠哉悠哉地瞟过众帮兵一眼，对着自己的心上人潇洒地耸肩轻哼道：“天才总是寂寞的，老婆，你说是不是？”他还朝小妮子抛了个媚眼，以搏取支持。

小妮子却早已咯咯咯咯笑得犹如花枝乱颤，只是不知道，她到底是笑小混的阴险一流？抑或是在笑这混混自命风流的乱抛媚眼？

白骏逸和小混他们是在用过午膳之后，才在飞马堂湖南分舵主和郧县总事，及一千儿郎们，浩浩荡荡的恭送下，策骑离开郧县县城。

飞马堂既然取名飞马，堂中自是不乏名驹，尤其少堂主的坐骑，当然更是要百中选一的上上龙驹，方足以匹配少堂主的威风。

所以，白骏逸胯下这匹全身雪白，上覆胭脂斑点，毛色油光滑亮的雪在烧，自然也是一等一的货色，良驹中的良驹。

像这种千金难求的龙驹，不光是在体型上和脚程上比普通同类优秀。就是在精神上，雪在烧也知道自己的优越不

凡，所以它向来习惯趾高气昂地一路领先，走在别的马匹前面。

雪在烧这种自居首领地位的骄态，在平时、在平常的马群里，算是很正常，不会有问题。

偏偏，它这回同行之中，碰上百年难得一见的大漠神驹——赤焰小子。

有赤焰在的场合，别的马匹走在它面前，那简直是犯了赤焰小子的大忌。尤其，眼前这同类居然还敢如此不可一世，目中无驹。这简直是当着赤焰的面，向它挑战嘛！

赤焰非常不爽地喷鼻嘶鸣一声，脚下一快，赶前超过雪在烧，让对方明白，谁才是这里的马头老大。

雪在烧当惯了头头，自是不容有同类的向它的权威挑战。于是，它也刨蹄昂首，轻扯缰索，加快速度，赶过赤焰。

赤焰不屑地唏聿轻嘶，得啦得啦两大步，立刻又取得领先地位。它似是示威般地甩头侧视，横睨了白马一眼，轻松地走在前面。

雪在烧受此挑逗，野性亦起，不甘示弱地迈步追向前去。

马背上，白骏逸微惊讶异道：“怎么回事？雪在烧，你怎么自己跑起来了？”

他轻扯缰绳，制止雪在烧的蠢动。

小妮子拍拍赤焰，咯咯娇笑道：“赤焰小子，它怎么和身边的同伴飙上了？”

小混心血来潮，提议道：“要飙就让它飙个过瘾吧，可怜这小子有许久没遇上个实力相当的对手，可以让它放蹄而

奔的啦!”

白骏逸笑吟吟道：“想赛马？我奉陪。”

“又来了？”

狂人帮其他人似笑非笑地故作呻吟。

小混别出新裁道：“老是人骑马比赛有啥意思，咱们今天换个新鲜的，来个马骑人好了。”

“马骑人？”小妮子瞪眼叫道：“臭混混，你打算自己扛着赤焰小子去赛跑不成？”

白骏逸也不可思议地瞠目笑道：“如果是这种方式，恕我难以奉陪，我脑筋还很正常，可不打算如此遭蹋自己。”

“甬急。”小混摆手嘻笑道：“我的马骑人不会玩的这么痛苦啦，我只是想来个放马吃草，要赤焰小子和雪在烧它们来段自由比赛，我们不管它们要到哪里，也不管他们比法，反正就是在后面跟着跑就对了。这样不是很好玩吗？”

丁仔扮个鬼脸道：“那要如何断定胜负？”

“笨！”小混赏他一个响头，笑谑道：“马在比赛，谁胜谁负它们自己知道，要你操这个心作啥！等分出胜负时，你自然会知道。”

小刀斜他一眼：“这游戏你打算玩几天？如果赤焰它们一时想不开，打算一直不分胜负地比下去，难不成咱们就一直没命地跟着它们四处乱闯？”

小混轻松道：“不会分不出输赢的啦！如果赤焰真有这么菜，搞个不输不赢的局面出来，我就把它捉回来扁一顿，以示惩戒，听见没有？儿子。”

他最后一句话是朝着赤焰吼的，赤焰还真识相地掀唇

嘶嘶一番，好像真在回答小混似的。

白骏逸微感不服：“小混，你就这么笃定赤焰会赢？我对雪在烧可是挺有信心的呐。”

“照呀！”小混猛一拍掌，嘿嘿笑道：“这样才好。你对你的马有信心，我对我儿子有把握。如此一来，它们一开赛，咱们也开赌，赛马外加赌马，这样地有够惊险刺激。”

白骏逸嗤嗤失笑道：“我看你是想赌马，才会提议要赛马吧？”

“啊哈！”小混弹指笑道：“白老兄，你可真是越来越了解我啦！”

白骏逸扮个有趣的鬼脸，爽朗笑道：“了解你是不见得啦！我不过是恰巧比较了解人性中，好赌的那个天性罢了。现在咱们是否废话少说，准备让你的儿子和我的宝贝一较高低？”

谈到赌，这回连向来一本正经的吕靖和林文宗两人，不禁也露出一抹会心的微笑。

至于狂人帮的众将官，那可就更更是跃跃欲试了。

毕竟，他们对赤焰的实力，本来就非常具有信心，像这铁定是稳赢不输的比赛，他们若不狠狠赌它个够本，那才叫奇怪。

由于这是一场两匹神驹之间的自由赛，小混便提议由他和白骏逸充当组头，负责收受彩金，并且不论输赢，组头均可抽成，以做为提供赛马酬佣。

待在场所有的人都满心欢喜地交出赌注之后，小妮子和林文宗便上前解下两匹马儿身上所有鞍具、褥垫。

得到解放的两匹神驹，早已迫不及待地昂首踢蹄，互相咆哮，互做恐吓之能。

若不是小妮子和林文宗仍在旁制止，这两匹同样骄傲的骏马，搞不好已经就地先展开一场厮杀。

小混走上前，拍拍赤焰颈脖，吃吃轻笑：“儿子噯，你仔细听着，你老爹我和咱们帮里各只大小猪仔们，已经在你身上投资不少赌本，你可得赢的漂亮些，别弱了咱们狂人帮的威风。”

白骏逸也径自在自己的宝贝马儿耳边轻声细语地抚慰一番。随后，他和小混二人对视一眼，同时举掌拍向马臀，口中大声吆喝一声：“去呀！”

两匹神驹立时如脱弦之箭般，在唏律长嘶声中，同时刨蹄蹬地，鏖射蹿跃而去。

小混等人在赤焰和雪在烧扬蹄之后，也立刻翻身上马，紧追着这两匹神驹尾后亲睹战况。

赤焰和雪在烧原本都是力长腿健的上上骏材，此刻，它们脱去了人类所给予它们的束缚，天性之中的悍野和飘然，在彼此争夺领首地位之时，便完全毫无保留地流露而出。

只见它们二骑在平坦的大道上，几乎不分先后地骋驰着。然后，大道上出现第一个弯处，赤焰正好位于弯侧内道；雪在烧本能地知道，若依此路线下去，自己势必在转弯之后丧失先机。

于是，飞驰如电的同时，雪在烧猛地龇牙噬向赤焰，迫使赤焰不得不为之一顿，扭身避开对方的攻击。

雪在烧便利用对手这微顿之间的空档，蹿向大道之外

的一处高岗，暂时领先赤焰半个身长。

赤焰怒然咆哮一声，昂首长嘶，接受雪在烧的挑战，加速冲上高岗，不过片刻又与雪在烧成为并驾齐驱之势。

小混和小妮子挤在同一匹马的背上，见状便提高嗓门，对飞驰于自己身侧的白骏逸大声笑道：“他奶奶的，白老兄，看不出你家的宝贝，不但有够凶悍，而且也挺有头脑的嘛。”

白骏逸以压过如雷蹄声的大嗓门，回吼道：“不错，雪在烧以前就是一群野马的领头雄驹，像这样的马儿，不但战斗性要强，同时也必须够机警，才能率领整个族群避开危险的威胁。”

“好马！”

小混点头肯定雪在烧的能力，心中却仍不禁付道：“只是仍然比不上赤焰小子而已。”

此时，由于他们行进的速度飞快，不但迎面风大，同时蹄音骤急，加以他们与两匹赛马间的距离正逐渐拉大，因此众人便不再开口说话，只是拚命快马加鞭紧追前面两匹骏马，免得被赤焰它们给抛去。

赤焰适才吃了雪在烧一记暗算，略有失机，心下老大不爽，随时准备还以颜色。

一上坡岗之后，赤焰见四下乱石堆累，当下，毫不客气地横身朝雪在烧冲撞过去，硬是将雪在烧逼入乱石崎岖的歹路，使之不得不减慢身形。

赤焰计谋得逞，立刻腾身飞跃，同时在掠空之中，缩蹄一碰，咔嚓声中，改变行进方向，朝一处更加险恶的地形落身而去。

它身形甫落，便甩动着犹如火舌飞窜的红鬃，扭头对雪在烧发出挑战的嘶嘶。

雪在烧正恼着被逼入乱石，此时闻得赤焰挑战，立即长嘶以应，紧追赤焰之后，飞身掠向更加陡峭的荒岭而行。

待小混他们追上高岗，赤焰和雪在烧已在百丈开外，身影正隐没向无路可行的山野之中。

小混等人不得不勒住坐骑，瞪着逐渐远去的两匹大马。

“他奶奶的熊！”小混怔眼叫道：“怎么会变成这样？”

白骏逸苦笑道：“看来，这两匹笨马是真的比上瘾了，竟然专找难行的地域硬闯。小混，你说这场赌马，还要继续下去吗？”

“当然要。”小混兴高采烈道：“这两个家伙硬是要得。我若没亲眼瞧见它们分出胜负，打死我也不甘心呐！”

小刀轻松一笑：“这么说，你是打算继续追踪下去喽！”

小妮子兴致勃勃地催道：“要追就要快，免得待会儿还要浪费时间去找它们。”

丁仔翻身下马，嘻嘻笑道：“我先去赘着它们俩，就不怕搞丢它们的踪迹。”

他话落人闪，身形微晃，已然逸向赤焰它们消失的方向。

“好帅的轻功身法。”吕靖和林文宗不由得同声低赞。

“更帅的在这儿哪！”小混黠谑笑道：“等咱们的动身之后，你们有的是机会可以欣赏到一等一的无上轻功身法。”

他伸手揽着小妮子纤腰，轻松跃下马背。

小妮子迫不急待道：“小混混，快走呀，你还在耽搁什

么?”

“老婆，甭急！”小混一把将转身准备离去的小妮子又拉了回来。

他吃吃轻笑：“要走也得把后事交待清楚再走嘛！”

正翻身下马的白骏逸等人闻言，差点摔落地面。

白骏逸望着小刀，叹笑道：“少君，你家帮主可有正经的时候？”

小刀眨眨眼，一本正经道：“他这个样子说话，已经是最正经的时候啦！白兄，我对这混混的为人，早已不抱任何指望。”

“真的？”白骏逸有些怔忡。

“真的啦！”小混肯定地点头道：“这世界上最了解我的，就是我老哥，有关我的评语，你听他说的准没错。”

“我呢？”小妮子娇嗔道：“我难道不比老哥了解你这混混？”

白骏逸暗自好笑道：“女人就是女人，连这点小事也值得争？”

小混故作正经道：“你当然也是这世界上最了解我的人啦！只不过，老哥了解的是我的想法、念头。你了解的却是我爱你的心，和我美妙的身体喽！”

“呸！”小妮子忍不住脸红啐道：“少把肉麻当有趣，鬼才了解你……”

这妮子即时醒悟到，此时身边尚有外人在场，总算硬是咬着舌头，将到口的“的身体”三个字吞回肚子里去。

但是，了解她甚深的小混和小刀，却已从这妮子烧透的

酡颜中，猜出这妮子尚未说完的话，准是有点那个的。

小混和小刀对望一眼，交换一记唯有男人方能会意的眼神，同时以一阵猛烈的干咳，掩饰心里的笑意。

小妮子自然也明白他们二人的咳声别有古怪，便狠狠的白了二人一眼，低骂声：“神经病。”

白骏逸主仆三人就算对小混他们的眉来眼去有所察觉，也都很有风度地故作不知。想必，他们已经对狂人帮的各种奇怪行为见怪不怪了罢。

白骏逸开口道：“我们若要继续追蹑雪在烧和赤焰的比赛，可得将马匹留在此地，另外还得有人留守才行。”

小混颌首笑道：“我看，小红毛和哈赤的轻功比较弱，就由他们留下来看行李、马匹好了。”

亨瑞抗议道：“不要，我有赌，要看比赛。不要留这里无聊。”

小混斜睨笑道：“噢，你也想跟着去？问题是，你会飞吗？赤焰又不在，可没有人能背你哦。”

小红毛泄气地趟着脚下石子，一副无奈的认命模样。

哈赤拍拍他肩头，安慰道：“少爷是对的。眼前上去就得翻山越岭，赤焰跑的又快，凭咱们俩的本事跟不上的，不如在这里休息，免得浪费力气。至于赌金的事，一切自有少爷可以做主的啦！”

这回，哈赤说话可是小心谨慎，外加慢条斯理，总算没有乱下雷阵雨。

白骏逸随即道：“既然如此，我看……吕护法，你就留下来陪着他们吧。”

吕靖恭身领命，十足家教良好的表现。

小红毛背地里对小混扮了个鬼脸，表示对吕靖的服从不以为然。

小刀瞥见他顽皮的表情，轻笑地揉弄他那头红发，别有涵意道：“乖一点，别作怪。我们很快就回来了。”

小混等人略作抄扎收拾，即刻动身离去。

初时，由于他们耽搁较久，必须沿途留心丁仔所做的标记才能追循方向，因此前进速度较为缓慢。

直到个把时辰之后，小混他们已由顺风中，听见隐约的蹄声和马嘶，于是五人立即加快速度，朝声音来源迅速掠去。

又过顿饭工夫，他们已遥见丁仔纵跃如电的身影。

小混轻笑一声：“好啦，现在开始可得硬凭本事去看赛马的结果了。”

他话声一落，脚下轻点，身形倏然奔掠而去。

“走哪里去。”小刀和小妮子颇有点默契地同声一喝，同时加快速度追上小混。

很自然地，他们三人展开脚下较劲，谁也不肯稍稍落后。只这片刻，白骏逸和林文宗便被他们甩下一截。

林文宗不由得咕哝道：“他们是真的想看赛马？是决定自个儿也要赛跑？”

白骏逸轻笑道：“据我所知，打败帮主是狂人帮中每位成员梦寐以求的事。因此，他们会借机比量轻功，并不叫人意外。咱们也追上去吧。”

“是。”